

# 山东师范大学文件

山东师大校字〔2017〕65号

---

## 山东师范大学关于调整学校 学生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对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的领导小组由以下人员组成：

组 长：唐 波

副组长：王焕斌 王少华 段培永

成 员：杨志强 白玉峰 邢 光 王兴盛 张敬涛

姚 昌 李效宽 于晓明 周军伟 李梦遥

杨荣珍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后勤管理处，具体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杨志强兼任，副主任由杨荣珍兼任。

该领导小组不作为学校常设议事协调机构，其职能履行完毕后，自行撤销。

山东师范大学

2017年5月23日